



柳州市柳东卫生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需求报告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:柳州市柳东卫生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
- 2、采购控制价:每人 3.4 万元/年,共两人份,总价 6.8 万元。
- 3、采购方式:在线询价
- 4、项目概述:对卫生院约 1500 平方公共办公地点地面、门厅玻璃、步梯、台阶及扶手,各楼层卫生间及配套设施进行卫生保洁及工作人员工作服清洗。

二、资格要求:

- 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。
- 2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,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,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方面有相应的服务能力。

三、商务要求

- 1、付款方式:本项目无预付款,自服务开始后,每季度支付合同金额的 25%。以上款项由采购人支付(不计利息)。
- 2、其他要求:按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度签署《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》

四、技术标准

1.基本要求:

1.1、乙方根据甲方用工要求派出保洁员,诚实可靠,作风正派,身体健康,仪表端庄,服装整洁,礼貌待人,坚守岗位,责任心强,服从甲方办公室工作,实施考勤管理。遵守甲方规章制度,通过规范的保洁服务达到有序、安全,创造干净、整洁、优雅、舒适的办公环境。

1.2、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按甲方要求统一着装,规范服务,定期培训,提高整体素质;保洁员应自觉遵守双重管理,自觉遵守上下班签到、签出制度,如有请假则由中标人及时通报甲方并安排其他人员替补工作。

2.工作内容要求:

2.1 每日分早晨及中午两次清扫,上午 8:30 前将所负责清洁区域全面打扫一遍,下午 3:30 全面打扫一遍,其他时间保持清洁整洁。保洁员依据甲方要求、楼内人流量、天气原因等及时做好保洁工作。

2.2.楼层玻璃窗按月清洁。

2.3.用尘推或拖把擦拭地面,干净无尘、无杂物。

2.4.对大厅内配置的物品进行定时擦拭,做到无尘、无污渍,物品摆放有序,墙角无灰尘、无蜘蛛网,达到规定的卫生标准。

2.5.卫生间定期保洁消毒(采用专用洁厕处理),擦拭台面、镜面、面盆、隔断,保持干净,不定期冲洗大小便池,保证卫生间定期清理、无死角、无臭味、墙面干净,物品摆放整齐,始终保持卫生间空气清新。

2.6.及时倾倒卫生间纸篓及公共区域垃圾,做到垃圾一日一清,更换垃圾袋并放归



原处，垃圾容器保持外壁干净。

2.7.会议室会前进行专门保洁，处于待用状态，甲方应在使用前一小时通知乙方保洁进行清洁,会后及时清洁,有大型活动应提前通知乙方做好工作上的安排。

2.8.外围路面整洁、无垃圾、无积水，绿化带内无垃圾。

2.9.清洗工作人员工作服及病床床单、被套、枕套等。

五、供应商要求：同时具备以下条件并持有相关证书，并在政采云系统内报价的同时上传响应文件，将作为本项目的必备录取条件，如不具备并参与投标的、并不上传响应文件内容的，将视为虚假应标并报财政局处理：

- 1、企业简介；
- 2、物业服务内容及标准；
- 3、服务机构设置
- 4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；
- 5、物业管理服务费用测算；
- 6、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；
- 7、通过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，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。

